附件10

××党总支××党支部换届选举办法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及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本次支部党员大会选举××党支部委员会委员(以下简称委员)×名。

（未设支委会的党支部：

一、本次支部党员大会选举××党支部支部书记1名、副书记1名。）

二、新一届支委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经由支部全体党员酝酿和提名，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和征求群众意见情况，上报党总支同意后作为正式候选人，提交大会进行选举。

（未设支委会的党支部：

二、新一届党支部书记、副书记预备人选经由支部全体党员酝酿和提名，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和征求群众意见情况，上报党总支同意后作为正式候选人，提交大会进行选举。）

三、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直接差额选举。委员候选人的差额不少于应选人数的20%，委员候选人×名，应选×名，差额×名。

（未设支委会的党支部：

三、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等额选举。）

四、选票上的候选人按照姓氏笔画为序排列。（未设支委会的党支部无此条）

五、出席本次党员大会的正式党员有选举权。正式党员对候选人，可以投赞成票或不赞成票，也可以投弃权票。对候选人赞成的，在其姓名上边的空格内划“○”，不赞成的划“×”，弃权的，其姓名上边的空格内不划任何符号。如另选他人（指候选人以外有被选举权的党员），就在划“×”的候选人姓名下边另选人的空格内写上要选人的姓名；弃权的，不能另选他人。每张选票上所选的人数，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，为有效票；多于应选人数，为无效票。

划写选票要用钢笔或黑色签字笔，符号要准确，笔迹要清楚。完全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选票，全票无效；部分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选票，可辨认的部分为有效，无法辨认的部分为无效。

六、选举设监票人1人，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。监票人从不是候选人的党员中推选，监票人需经大会通过。大会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指定。

七、进行选举时，有选举权的到会党员超过应到会党员的五分之四，会议有效。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，选举有效；收回的选票多于发出的选票，选举无效，应重新进行选举。

八、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，候选人获得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半数的，始得当选。获得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半数的候选人多于应选名额时，以得赞成票数多者当选；如遇过半数赞成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，应对票数相等的候选人重新投票，获得过半数赞成票多者当选；获得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半数的候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，对不足的名额在未当选的人中，以得赞成票多少为序，按照不少于应选人数20%的差额确定候选人名单，进行补选，若补选仍未能达到应选名额时，对此轮补选未当选的人进行第三轮终结投票。投票、计票工作结束后，监票人当众宣布候选人得票情况，主持人根据得票情况宣布当选结果。

九、监票人以得票多少为序，向大会报告选举计票结果；大会主持人以姓氏笔画为序，向大会宣布新当选的委员。

十、本选举办法经××党总支××党支部党员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。